

第二章 职 权

七 下 :

(一) ,
;

() 、 、
、 、
;

(三) 、 、
专 , ;

() 与
、 、 、 ;
() 上一 ;

() ;

(七) ,
、 、 ;

() 与
。

。

、
、 不 、

。

第三章 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

， ，
。 ， 与
，
。
。
一 与
， 为
为 ， 一
，
为主 ， 不 60%。
下 ；
(一) 主、东、
三个 ， 、 、 、
， ；
() ，
， 主 ；
(三) 业 ， 中 ；
() ， ， ，
， 为 ， 中 一 。
三 下 ；

(一) 上、上；

() ， 上

， 与

；

(三) ；

() 主、，

。

下：

(一)

、

， 不、 与 主

；

() ，、

，

；

(三) 业，， 与

中

，

；

() ，

， 为 ，

。

为

，

。

、

。

，
，
， 一 不 。
不 ，
，
， 上 。
，
， 下 一 ，
：

(一) 不 ；

() 、 ，
上 ；

(三) ， 、 、 ；
，

，
() ， 上 ，
， 。

第四章 组织规则

七 主 中 。

主 ， 主

中 ， ， 中 主

， 。 主 主 1 ， 1

， 为 。 主 主 、
，
。 主 主 : 主 、
； 、
、 ;
; 主 ;
。 。
中 ， 主 主 ;
， 与 两 ， 一 ，
为 。
为一 。 一
一 。 三 上 为 。
不 ， 。
， 三 一 上 ， 临
。 上
为 。
一 ， 中 ，
上 ，
、 主 ， 。
为
， 。 :

主、主，
 () 主，
 (三) 主、专
 ()
 () 主；
 () 主，与；
 ()
 (七)
 ()

第六章 附 则

七

。